



# 桃園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 函

Taoyuan Importers & Exporters Chamber of Commerce

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 1249 號 5 樓之 4

TEL:886-3-316-4346 886-3-325-3781 FAX:886-3-355-9651

ie325@ms19.hinet.net www.taoyuanproduct.org

受文者：三井物產台灣供應鏈有限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12 月 9 日

發文字號：桃貿安字第 250365 號

附 件：

主 旨：自 114 年 12 月 8 日起(以出口日期為準)，停止「越南」製造廠「SALT ODYSSEY SINGLE MEMBER P.C.」之「香辛料」及「調味醬」項下 35 個貨品分類號列產品之輸入查驗申請，敬請查照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114 年 12 月 4 日 FDA 北字第 1142005582A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製造廠輸臺之貨品分類號列「0910.99.90.00-2 其他香辛料」產品，經該署邊境查驗檢出蘇丹色素，違反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(下簡稱食安法)第 15 條第 1 項第 3 款「有毒或含有害人體健康之物質或異物」及第 10 款「添加未經中央主管機關許可之添加物」。
- 三、為維護我國消費者飲食安全，依據食安法第 34 條規定，於旨揭日期起，停止「越南」旨揭製造廠及產品輸入查驗申請。
- 四、停止輸入查驗申請期間，如新增檢驗不合格製造廠，該署不排除併同停止之。
- 五、食品輸入業者應依食安法第 7 條規定，落實輸入產品自主管理，加強輸臺產品管控及供應商管理，確保輸臺產品符合我國食品安全衛生相關法規，以維護消費者權益及食品安全。

六、相關資訊，請於下列網頁查詢：

- (一)產品邊境檢驗不合格資訊：該署官網首頁>業務專區>邊境查驗專區>不合格食品資訊(<http://www.fda.gov.tw/UnsafeFood/UnsafeFood.aspx>)。
- (二)旨揭管制措施：該署官網首頁>業務專區>邊境查驗專區>農產品管制措施/加工食品及相關產品管制措施(<http://www.fda.gov.tw/TC/site.aspx?sid=2403&r=827514661>)。
- (三)我國食品衛生標準相關規範：該署官網首頁>業務專區>食品組>食品藥物消費者專區>整合查詢服務>食品>食品法規查詢專區>食品法規條文查詢(<http://consumer.fda.gov.tw/Law>List.aspx?nodeID=518&rand=464871731&tm=N17>)。

理事長 莊堯安